

<<喜乐与我>>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喜乐与我>>

13位ISBN编号：9787530741641

10位ISBN编号：7530741640

出版时间：2008-4

出版时间：新蕾出版社

作者：那勒

页数：142

译者：吴祯祥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喜乐与我>>

内容概要

“喜乐”是一只遭主人虐待的小狗，它先后两次从凶恶的主人那里偷偷逃跑，来向马提求救。马提决定不顾一切拯救喜乐，他将喜乐藏在山林中，每天节省自己的食物偷偷去喂它，捡拾铝罐卖钱给它买食物，还给喜乐治好了伤。

为了赎回喜乐，马提答应给喜乐主人做二十小时的苦工。

在狗主人恶意的压榨下，马提熬得住所有的苦吗？

狗主人真的会把喜乐交出来吗？

现在请翻开第一页，慢慢欣赏。

<<喜乐与我>>

书籍目录

第一章 河边相遇第二章 忍痛送还喜乐第三章 送信路上第四章 藏起喜乐第五章 我和喜乐分享晚餐
第六章 和贾德的谈话第七章 大卫的宠物第八章 撒谎带来的恶果第九章 妈妈为我保守秘密第十章
喜乐受伤第十一章 喜乐出院第十二章 可怕的贾德第十三章 迎战贾德第十四章 达成协议第十五
章 终于留住了喜乐

<<喜乐与我>>

章节摘录

第一章 河边相遇 发现喜乐的那天，我们全家刚共享完一顿丰盛的周日午餐。吃饭时，大妹黛拉琳像平常一样，把面包泡在装着冷开水的杯子里，这是她最喜欢的吃法。小妹贝琪努力地把豆子全部堆到盘子边缘，想一口气把豆子吃光。

妈妈不高兴地看着她们说：“你们这些小鬼，一定要把食物折腾一番才肯吃吗？如果有一天能看到你们规规矩矩地吃一顿饭，我这辈子就心满意足了！”

妈妈说话的时候，当然也瞪着我。

其实我不是不喜欢吃炸兔肉，只是我担心会咬到子弹头，所以才把兔肉翻来翻去，仔细检查。

“马提，我早就把兔子仔细检查过了，你大可放心。”

爸爸拿起面包，边涂奶油边说，“兔子中弹的部位是脖子。”

爸爸不说还好，一说我反而更吃不下了。

我把盘子里的肉从左边推到右边，穿过马铃薯片，再从右边推回左边。

“它中弹后是不是马上死掉？”

“如果不把这件事弄清楚，我一口也吃不下的。”

“没错，一弹毙命。”

爸爸回答。

黛拉琳兴致勃勃地问：“你真的一枪就打中它的头？”

爸爸慢条斯理地嚼着兔肉，谦虚地说：“也没那么准！”

我实在不想再听下去，就站起来，离开餐桌。

一个星期中，我最喜欢的是星期天，因为这一天我们会提早吃一顿丰盛的午餐，肚子填得饱饱的。

我几乎还有一整个下午的时间可以玩，这么长的时间，我差不多可以逛遍整个西弗吉尼亚，直到肚子又开始闹饥荒为止。

平常的日子，要吃过晚餐才能出去玩，而且还得赶在天黑前回家，根本玩不过瘾。

我带着一把点二二口径的来复枪出门。

这把枪是去年三月我十一岁生日时，爸爸送我的生日礼物。

其实我带枪只是为了好玩，通常我只会打树上的苹果，测试自己的枪法；不然就是把铝罐排列在铁路旁边的栅栏上，瞄准他们，一个一个地射击；我从来就没想过拿这把枪去伤害有生命的东西。

我们的家位于友谊山的山坡上。

只是这么介绍，大概没有人知道那是哪里。

准确地说，友谊山靠近姊妹谷，刚好位于车轮镇和派克斯堡的中间地带。

爸爸常常对我们说，姊妹谷是我们这个州最适合居住的地区之一。

不过如果你问我，哪里是最舒适的居住地方，我也会毫不犹豫地回答，是我的家，一栋三面环山、有四个小房间的房子。

如果让我选择的话，下午还不是上山坡玩的最好时光，早晨才是，尤其是夏天的早晨，越早越好。

有一次，我在大清早上山坡，除了猫、狗、青蛙、牛、马之外，我还在那里看到另外三种动物：土拨鼠、母鹿和小鹿，还有一只头上有红斑的灰狐。

当时我猜想，这只狐狸的爸爸可能是灰狐，妈妈则是红狐。

我最喜欢的地方，是在旧桥那边。

那里有一条小路，弯弯曲曲地绕过喜乐学校的旧校舍，路旁是一条清澈的小河，河边是青翠的树林，还有稀稀落落的人家。

今天下午对我来说，似乎很特别。

我沿着小河，走了大约一半的路程，突然从眼角瞄到一样东西。

那样东西正在移动，我侧头一看，距离我十五码的地方，有一只白中带黑、全身有棕色斑点的短毛狗，静悄悄地跟着我。

<<喜乐与我>>

它低垂着头、尾巴夹在两条腿中间，默默地看着我，样子非常卑微。我看它像一只猎犬，大约一岁或两岁。

我停下来，这只狗也跟着停下来，好像遭遇到什么恐怖的事情。当我确定它只是想跟着我走时，就拍拍衣服对它说：“过来呀！小子。

”但是这只狗却趴下去，用肚皮在草地上翻滚，我觉得好笑，便走上前察看。它的脖子上有一个很旧的项圈，看来好像已经用过两年了。

我敢打赌，以前这个项圈一定是套在别的狗的身上。我伸出手说：“过来呀！

小子。”但是它却马上站起来向后退。

从刚才到现在，它连吠都没吠一声，好像是一只哑巴狗。

有时候，看到这样卑微、畏缩的狗，会令人感到心痛，因为它可能常受到虐待，或被踢打，才会吓成这副德性。

“别怕，我不会伤害你。”我又向前靠近一些，但是它还是不停地向后退。

于是我只好拿起枪，继续沿着河边走。

偶尔我回头看下，这只猎狗依然和我保持一段距离，我一停下来，它也跟着停下来。它看来虽然不是骨瘦如柴，但是肋骨清晰可见，显然营养不良。

走着走着，我看到河边一棵树上，有一截树枝折断了一半，悬垂在河面上，本来我想试试自己的枪法，把那截树枝打断，但是我正准备举枪瞄准时，却想到枪声可能会吓跑那只狗，于是又把枪放下，同时决定今天不再动这把枪。

这条小河的水流非常缓慢。沿着河边走，有时还以为河水是静止不动的，但你还是可以看到水面的落叶和漂浮的杂物慢慢地移动；偶尔还会有鱼跳出水面，那种鱼好像叫作鲈鱼。

那只狗还是继续跟着我，尾巴低垂，没发出半点儿声音，真是令人感到奇怪。

后来我坐在一段树干上休息，把枪放在腿边，等着看它会有什么反应，结果没想到它也在路中央坐了下来，把头靠在脚掌上。

于是我拍拍膝盖，又对它说：“过来呀！小子。

”它轻轻地摇了摇尾巴，并没有走过来。我心里想，它会不会是只母狗。

于是我改变另一种叫法：“过来呀！小妞儿。

”它还是没有动静。

我打算多等一会儿，等它自己走过来。

但我在树干上坐了大约三四分钟，就开始觉得无聊，只好站起来继续走下去，那只猎狗也站起来跟着我走。

虽然常常到这里玩，但我还不知道顺着小河会走到哪里。

听说，这条小河弯弯曲曲，最后还会流回这里。

但是万一不是，我顺着小河走，可能会走到很远的地方，到时候不能在天黑之前赶回家，肯定会招来一顿打。

所以通常我只走到河水的浅滩边，就回走了。

当我转身往回走时，那只猎狗马上躲到树林中，我想大概再也看不到它了。

但是在回家的半路上，我再回头看时，它又出现了，而且照样是我走它也走，我停它也停。

这时候我突然想到一件事，那就是“吹口哨”。

这一声口哨就像按了魔术钮一样，猎狗马上飞奔过来，一对长耳朵啪嗒啪嗒地响，尾巴竖得像旗

<<喜乐与我>>

杆一样直。

我伸出一只手，这次它没有后退，而是热情地舔我的手指头，还跳起来把前爪搭在我的腿上，发出一种尖细的叫声。

它显得兴致勃勃，好像要把许多天的亲热一次补回来似的。

这时候我总算看清楚了，它果然是只公狗，就和我猜的一样。

“嘿！”

好小子，你是只猎狗，对不对？

“我对它说，它不停地绕着我跑，我忍不住大笑。

我蹲下来，它就在我脸上和脖子上到处舔，我心里想，它到底在哪里接受过这样的训练？只会听口哨声的命令。

我只顾着观察这只狗，没注意已经开始下起雨来。

老天爷，雨水不要来打扰我们。

我忙着找这只猎狗的主人。

每走过一户人家，我就猜想它会停下来，然后会有人出来吹口哨。

但是一路上没有人出来，狗也没停下来。

我们一直往回走，经过喜乐学校的旧校舍，来到旧桥上，还是什么也没发现。

它不停地摇着尾巴，还不时地舔一下我的手，好像要确定我还在身旁。

它的嘴张得大大的，好像在笑。

我想它真的是在笑。

走过桥后，我们又来到磨粉厂。

我开始有点儿担心，它是不是想赖上我，打定主意要跟我回家？

我淋得一身落汤鸡回家，肯定会被骂得很惨（因为妈妈总是忘不了外婆是得肺炎死的，所以她经常叮咛我们，不准淋雨，以免得肺炎），而且家里规定不准养宠物的。

现在我淋了雨，又带一只狗回家，真是罪大恶极。

妈妈常说，如果你没有钱替宠物买食物，它生病了也没办法送它去看兽医，那你就没有权利拥有它们。

不错，这也是不可改变的事实。

回家的后半段路程，我没有再对这只狗说半句话。

我希望它走到某一个地方，会自己回头走开，但是它还是一直跟着我。

我弯下腰来对它说：“回家去吧！”

小子。

“话一说完，我发现它不再笑了，尾巴再度垂落在两腿间，然后默默地走开了。

突然，我的心感到一阵酸楚。

它走到一棵无花果树下，趴在湿淋淋的草地上，头靠在脚掌上。

我才走进屋内，妈妈就问：“那是谁家的狗？”

“我耸耸肩回答：“不知道，它一路跟着我回来。”

“爸爸接着问：“它从什么地方开始跟着你？”

“就在喜乐学校旁边的桥附近。”

“在靠河边的路上？”

那肯定是贾德·崔佛斯的猎犬。

“爸爸说，“他在几个礼拜前刚买了一只新猎犬。”

“既然他花钱买猎犬回来，为什么不好好照顾它呢？”

“我问。

“你怎么知道他没有好好照顾它？”

“我说：“从那只狗的外表就可以看出来了。”

你看它一副吓破胆的样子。”

“妈妈听了，抬头看了我一眼。”

<<喜乐与我>>

爸爸从窗户往外看，仔细端详那只狗，然后说：“我看不出它身上有什么记号。

”在狗身上做记号，那会多痛啊！

”大家都别理它，待会儿它自己就会离开。

”爸爸说。

妈妈对我说：“除非你想感染肺炎，像外婆一样提早上天堂，否则你最好赶快去把那身湿衣服换掉。

”我换下湿衣服后，坐下来打开那台只有两个频道的电视。

星期天下午通常一个频道播棒球，一个播宗教节目。

我大约看了一个小时的棒球赛后，觉得有点儿不放心，就偷偷溜到窗户边看那只狗还在不在。

妈妈看出我的心事，便问我：“那只狗还在吗？”

”我点点头。

那只狗看到我出现在窗户边，马上把尾巴竖得直直地望着我。

我决定把它命名为“喜乐”。

第二章 忍痛送还喜乐 星期天的晚餐通常是吃中午的剩菜。

如果中午没有剩菜，妈妈会另外煮粥，凑合点加了糖浆的烤面包。

但是今天晚上还有一些中午吃剩的兔肉。

我对兔肉一点儿兴趣也没有，不过喜乐一定会喜欢。

我假装没什么食欲，把盘里的兔肉翻来翻去，打算找个机会把兔肉藏起来。

可是这个计划不太行得通。

”你到底是要吃兔肉，还是玩兔肉？”

”爸爸说，”如果你不想吃，那就留给我明天当午餐。

”我等一下就会吃。

”我赶紧回答。

妈妈说：“你可别想把肉留给那只狗。

”看样子已经瞒不过了，我只好咬了一小口。

”那狗狗要吃什么？”

”贝琪问。

贝琪今年三岁，比黛拉琳小四岁。

妈妈说：“我们家没有东西可以给它吃。

”贝琪和黛拉琳看看爸爸，希望爸爸能给她们别的答案。

她们终于也开始同情那只猎犬了。

有时候小女孩撒撒娇，反而更容易得到想要的东西，可惜今天晚上并没有成功。

”等我们吃完晚餐，那只狗就会自己回家去的。

”爸爸说，”如果它是贾德新买的狗，也许还不认得回家的路，我们可以用吉普车送它回去。

”我不清楚爸爸讲这些话的意思。

但是我想，他是不是暗示，如果等到明天那只狗还留在原地，我们就可以把它留下来？”

我绞尽脑汁想把盘里的兔肉藏到口袋里，可是妈妈紧盯着我的一举一动，使我无法下手。

于是我只好说吃饱了，离开餐桌。

其实我还有另外一个计划。

我偷偷溜到后院的鸡舍，那里有妈妈养的三只母鸡，鸡窝里有两个蛋，我偷了一个，躲到树丛里。

我轻轻吹了声口哨，喜乐慢慢地跑过来。

我弄破蛋壳，将蛋黄和蛋白倒在手心，小心地把手伸到喜乐面前，它一口气就把蛋吃光了，并且把我手指间的蛋液舔得干干净净。

”可爱的喜乐！”

”我低声说，同时用手轻拍它的全身。

这时候我听到后门打开的声音，爸爸走到台阶上叫我：“马提！”

<<喜乐与我>>

“什么事？”

我转身回答，喜乐就趴在我的脚边。

“我们把狗送回去吧！”

爸爸走到吉普车旁，打开车门。

喜乐夹着尾巴站在那里不动。

我绕到另一边的门，自己先上车，然后吹了一声口哨，喜乐跳到我的腿上，但是它的表情好像不大快乐。

这是我第一次抱喜乐，它的身子暖暖的。

当我用手摸它的身体时，发现它的身上长了很多虱子。

“这只狗的身上有虱子。”

我告诉爸爸。

爸爸说：“贾德会帮它弄掉的。”

“可是，如果他不帮它弄掉呢？”

“那是他的事，马提，你别操心，又不是你的狗。”

你只要把自己的事管好就行了。

爸爸说。

车子走在崎岖不平的路上，我把背尽量靠着椅背。

“有一天我要当兽医。”

我对爸爸说。

“我要当一个‘流动兽医’，就是那种把诊所设在货车上，开车到别人家里去帮动物看病的兽医，我在学校的杂志上看到过这种行业。”

爸爸问：“成为一名兽医要先做什么准备，你知道吗？”

“一定要到学校念书，我当然知道。”

“你必须上大学接受训练，就跟念医学系一样。”

而且念兽医学校要花很多钱。

爸爸说。

这时候我的梦想就像纸袋里的水一样，慢慢漏掉了。

“虽然我没有钱上大学，但是我可以去医院里当学徒。”

“这是我的第二种选择。”

“或许这也是一种办法。”

爸爸说，然后把吉普车朝着山区的道路开去。

车子走了一阵子，天色渐渐变暗，但气温并没有下降，毕竟现在还是盛夏。

黄昏的天空，满天红色的晚霞，使得地面的树看起来颜色更为鲜艳。

家家户户开始亮起灯来，这里一盏，那里一盏，感觉很温暖。

我想，或许在这些灯火里，随便找一家来照顾喜乐，都会比贾德好，为什么偏偏喜乐那么倒霉，就落在贾德的手里？

我讨厌贾德？崔佛斯的理由有一大箩筐，先告诉你第一个。

有一次在华里士的杂货店里，我亲眼看到他欺骗华里士老先生。

他在柜台结账时，给华里士先生十元，然后一直跟他说话，等华里士找他零钱时，他却说他给的是二十元。

我在一旁看得一清二楚，便对华里士眨眨眼睛，暗示他受骗了。

但是老先生搞不清楚，我只好开口说：“不，我看到他给你的是十元。”

贾德瞪了我一眼，猛然从口袋里拿出皮夹，抽出一张二十元的钞票在我面前晃，他说：“小鬼，钞票上印的照片是谁，你知道吗？”

“我不知道。”

他又看了我一眼，一副不屑一顾的样子，说：“他是安德鲁·杰克逊。”

我走进这家店的时候，皮夹里有两张这种钞票，现在只剩一张。

<<喜乐与我>>

另一张就是这位先生拿走的，当然得找我零钱。

”华里士老先生觉得很难堪，赶紧从抽屉里把零钱拿出来找给他。

事后我回想，贾德所说的安德鲁·杰克森和这件事有什么关系？

贾德就是仗着说话像连珠炮来唬人。

这里的人大都不喜欢贾德，却也没有人想去招惹他，就如同爸爸说的：“大家都自扫门前雪，不管他人瓦上霜。

”这是本地居民一向的生活态度。

我不喜欢贾德的第二个理由是，他总是从嘴角吐烟草，尤其是当他讨厌你时，他就故意吐得离你很近。

第三个理由是，去年夏天，我们去逛露天市场，他简直像个阴魂，跟我形影不离，而且站在我前面，挡住我的视线，害得我泥浆大赛、拖车比赛、摩托车特技表演全都没看清楚。

不喜欢他的第四个理由是，他竟在禁猎期间射杀了一只鹿。

虽然他矢口否认，但是他在黄昏的时候，把雄鹿绑在卡车上运回家，被我撞见了。

他对我说，是那只鹿自己跑来撞上他的车的。

但是我明明看到鹿头上有弹孔。

哼，如果他被逮到，两百元的罚款，一定会让他破产的。

……

<<喜乐与我>>

编辑推荐

其它版本请见：《国际大奖小说（升级版）：人间有晴天》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